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会议召开三日前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申请融资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跨境融资等业务；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融资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跨境融资等业务。申请融资期限自本议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至 2019 年度

股东大会召开日止，以上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银行授信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由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办理具体手续，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融资相关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8 日